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變動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以下變動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生效：-

- (1) 李國寶博士（「李博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並因此卸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等職位；
- (2) 李民斌先生（「李先生」）（彼具備《上市規則》（見下文定義）第3.10(2)條所載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董大平先生（「董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位；
- (4) 郭勇先生（「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5) 闕洪波先生（「闕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李博士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及慈善事業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董先生因本公司內部分工調整亦決定辭任執行董事一職。

李博士與董先生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不同意見，亦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獲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局衷心感謝李博士與董先生在任期間所作出之貢獻。

新委任董事之資料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新委任董事的詳細資料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先生

MA (Cantab), MBA, FCA, JP

三十八歲，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副行政總裁，李先生主要負責東亞銀行的中國及國際業務。李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出任東亞銀行總經理兼財富管理處主管一職。

李先生現為港華燃氣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期間，曾任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李先生擔任多項公職及榮譽職務，包括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香港-台灣商貿合作委員會委員、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財務匯報檢討委員團成員，以及香港特區政府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諮詢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和財資市場公會專業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持有美國斯坦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英國劍橋大學文學碩士及學士學位。

李先生為本公司即將離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博士的兒子。

本公司與李先生目前沒有簽訂董事服務合約，但李先生簽署了由本公司發出的董事委任函。李先生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收取每年董事袍金港幣250,000元，另作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將額外收取每年袍金港幣110,000元。該袍金為參照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當時市場狀況後釐定，基準與本公司支付予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者相同。李先生之董事委任函內並無列明服務年期，其將留任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合

資格膺選連任，及隨後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李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指引，並將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呈交獨立性確認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概無(1)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2)於本公司之股份（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中擁有任何權益，(3)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4)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的其他資料且並無其他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事項。

執行董事

郭勇先生

四十九歲，畢業於重慶建築工程學院（現稱重慶大學）及Troy State University，持碩士學位，為高級工程師。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現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擁有約30年建築企業管理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00,000股。

本公司與郭先生目前均沒有簽訂董事服務合約，但彼與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簽署了聘用合約及與本公司簽署了董事委任函。郭先生現時的薪酬包括每年定額的薪金人民幣774,000元（約港幣955,000元）及按表現酌情發放的花紅，該酬金為參照其於本公司的職責、當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營運表現及利潤基準而釐定。郭先生之董事委任函內並無列明服務年期，其將留任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及隨後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郭先生概無(1)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2)於本公司之股份（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中擁有任何權益，(3)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4)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的其他資料且並無其他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事項。

闕洪波先生

四十九歲，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持碩士學位，為高級工程師。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擁有約24年建築工程管理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闕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96,800股及本公司一間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3,226,009股。

本公司與闕先生目前均沒有簽訂董事服務合約，但彼與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簽署了聘用合約及與本公司簽署了董事委任函。闕先生現時的薪酬包括每年定額的薪金人民幣715,200元（約港幣883,000元）及按表現酌情發放的花紅，該酬金為參照其於本公司的職責、當時市場狀況及本公司的營運表現及利潤基準而釐定。闕先生之董事委任函內並無列明服務年期，其將留任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及隨後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闕先生概無(1)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2)於本公司之股份（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中擁有任何權益，(3)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及(4)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而披露的其他資料且並無其他本公司股東需要知悉的事項。

董事局謹此歡迎李先生、郭先生及闕先生的就任。

本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oli.com.hk覽閱。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孔慶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於刊發本公告日期，孔慶平（主席）、郝建民（副主席兼行政總裁）、肖肖（副主席）、董大平、羅亮及聶潤榮諸位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鄭學選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李國寶、林廣兆、黃英豪諸位先生及范徐麗泰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